

证券代码：872502

证券简称：鹏飞物流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2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1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岳爱忠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提议于 2022

年2月23日下午15:00时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但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议案。会议内容详见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追认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参股公司担保暨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公司为参股公司江苏省物联再生资源利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联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雨花区支行借款，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为其提供担保后，要求公司以公司持有的物联公司的股权向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750万元，协议签订时间为2021年10月。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发布的《关于追认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参股公司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岳爱忠、童来如、岳爱芳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8日